

平安大华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年6月30日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8月24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遵守基金合同, 严禁误导性陈述或虚假陈述, 并在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承担各自的责任和义务。

本基金托管人已经签署基金合同, 并由董事长签发授权书。

基金管理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 对基金的投资、基金资产的估值、基金费用的计算、基金收益的分配、基金信息披露、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和解散等事项, 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 严格履行各自的职责。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 投资于风险, 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 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本报告书内容摘录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 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平安大华安盈保本混合

基金全称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4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类型

基金运作方式 灵活配置型

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基金募集期间 2010年4月12日至2010年4月22日

基金募集面值 1.00元

基金募集规模 1,196,656,678.89份

基金募集期间总份额 1,196,656,678.89份

基金募集期间单日最高申购量 1,000份

基金募集期间单日最高赎回量 1,000份

基金募集期间单日单个账户最低申购量 1份

基金募集期间单日单个账户最高申购量 1,000份

基金募集期间单日单个账户赎回总量 1,000份

基金募集期间单日单个账户单笔赎回最低份额 1份

基金募集期间单日单个账户单笔赎回最高份额 1,000份

基金募集期间单日单个账户单笔申购赎回总量 1,000份

基金募集期间单日单个账户单笔申购赎回次数 100次

基金募集期间单日单个账户单笔申购赎回金额 100,000元

基金募集期间单日单个账户单笔申购赎回总金额 100,000元

基金募集期间单日单个账户单笔申购赎回